

潤弘精密_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

本公司 113 年委託外部機構「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」針對 112.09.01~113.08.31 期間進行董事會效能評估，該機構委派評估專家三位分別就(1)董事會組成及專業發展(2) 董事會決策品質(3) 董事會運作效能(4)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(5) 董事會參與企業社會責任程度，以問卷及實地訪查評方式評估董事會效能。

該機構及執行專家(郭宗霖會計師、簡世雄顧問、尚佩瑩律師)具獨立性之理由，包括 1. 與受評公司無直接或間接之重大財務利益。2. 與受評公司或其董監事間，無以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。3. 未自受評公司或其董監事、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等，故三位專家具備獨立性，並於 113.11.01 提出評估報告，本公司在 113.12.27 董事會報告結果並尋求改進。

該機構總評與結論

本協會根據受評公司提供之董事會議事錄、內部現行政策、其他輔助文件及公開資訊，並結合自評問卷與實地訪談結果出具本份評估報告，並彙整出評估結論與建議事項，供受評公司內部使用，以為後續研擬相關改善措施決策之參考。

本協會之評估結論及建議事項說明如下：

受評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，董事會定期召開，全體董事實際出席率良好，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亦有單獨溝通。董事會會定期瞭解及督導公司企業永續發展、風險管理、智慧財產管理、資訊安全及誠信經營之運作及執行情形，整體董事會運作順暢，惟可透過下列建議事項再健全董事會多元化結構及公司治理架構。

建議事項及本公司改善執行情形如下

建議事項	改善計畫
1. 設置女性董事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	目前僅一席獨董為女性(沈獨董)，下屆改選於 2026 年整體規劃。
2. 規劃下屆二分之一以上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超過三屆	目前 2 席獨董連續任期超過三屆，下屆改選於 2026 年整體規劃。

3. 建議「永續發展委員會」提升為功能性委員會	2024/12/27 提案董事會成立功能性委員會層級之「永續發展委員會」。
4. 由審計委員會或董事會層級之功能性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	2024/12/27 提案審計委員會通過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，督導風險管理。
5. 編製英文版永續報告書	研發部運用 ChatGPT 執行翻譯並覆核完成。
6. 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	2024/12/27 依建議提案董事會修訂。
7. 制定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 ESG 相關績效評估之連結	預計由人力資源部規劃。
8. 每年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	已完成 2024/6/28、2024/11/29 二次法人說明會。
9. 積極推動環境及社會面向之治理	因應 ESG 國際趨勢，已向美商鄧白氏公司申請 ESG 永續標章認證，用以揭露 ESG 資訊，提升國際資訊透明度。

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十條資訊揭露規定，本公司若由外部機構、專家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，應於年報中揭露外部評估機構、專家及其團隊成員與專業說明，以及外部評估機構或專家之獨立性聲明，並說明評估方式、標準與未來改善建議。